

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一次会议材料(五)

平度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18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18 年 7 月 30 日在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杜酉逢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 2018 年上半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全市上下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及其常委会决议，坚持高质量发展，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财政收支实现“时间任务双过半”，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9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5.1%，其中市级收入 12.2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5.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6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8.5%，其中市级支出 31.9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1.8%。重点支出完成情况：教育支出 17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2.2%，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8.5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7.3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6.7%，全部为市级收入。政府性基金支出 8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9.3%，其中市本级支出 3.3 亿元，补助镇（街道、园区）支出 4.7 亿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8.8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48.7%。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7.5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47.7%。

（四）街道、开发区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街道、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6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47%。街道、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1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44.7%；政府性基金支出 3 亿元，来源为市财政补助。

二、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综合施策精准发力，支持实体经济减负增效。坚持改革创新，释放政策红利，不断激发实体经济发展活力。一是深入实施“放管服”改革。积极开展“非税收入管理提升年”活动，设立涉企收费动态监测点，实时动态更新收费基金目录清单，全面规范涉企收费。认真落实出口退税、小微企业和福利企业退税政策，提高研发费用税前扣除标准，上半年共办理出口退税及其他政策性退税近 7 亿元，增长 21.6%。自 5 月 1 日起，全面落实增值税税率降低和小规模纳税人年销售额标准上调等优惠政策，全年预计减税约 1.5 亿元。二是聚焦聚力新旧动能转换。统筹安排专项资金，启动实施“雁归工程”，支持六大产业招商事业部挂牌运转，

开展专业、精准招商，不断提高新招引项目的“含金量”和高、精、尖水平，支持设立安芙兰产业投资基金，推动优势传统行业加快改造升级。及时拨付资金 5500 万元，支持海信、青啤等重点企业做大做强，鼓励中小企业科技创新，扶持电子商务和外贸企业发展，利用央视宣传推介我市旅游资源，多方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上半年全市纳税过千万元企业 50 户、同比增加 9 户。三是多方筹措建设发展资金。认真研究上级政策动向，提前精心策划包装项目，全方位加大对上争取力度。上半年，共争取上级各类转移支付 17.6 亿元、新增债券资金 6 亿元，合计达 23.6 亿元，有力支持了全市经济社会事业的快速发展。

（二）齐心协力狠抓征管，超额完成“双过半”目标。围绕年初预算任务，强化使命担当，严格财税征管，努力克服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影响，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圆满完成半年目标，超时序进度 5.1 个百分点；完成税收收入 18.4 亿元、增长 20.3%，增幅超青岛市平均水平 4.2 个百分点。一是加大财税分析调度力度。多次召开经济运行调度分析会议，深入查找征管中存在的问题短板，及时整改提升。定期召开镇街财政工作会议，一线指导督促收入完成情况，持续调动镇（街道、园区）抓财源、促增收的积极性。召开保险机构座谈会，协调保险机构在我市足额申报缴纳车船税，上半年完成车船税 2589 万元、增长 26.4%。二是深挖重点税源增收潜力。建立重点税源、重点项目税收动态跟踪监控机制，对 2014—2018 年 170 个重点项目纳税情况进行分析测

算，切实把握收入主动权。建立风险管理统筹调度机制，对房地产、农产品收购、废旧物资等重点行业开展专项评估检查，加大涉税违法案件查办力度，上半年累计核查入库税款及滞纳金 5245 万元。三是加大欠税清缴力度。开展历年欠税清缴工作，对耕地占用税、契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等实行逐地块清查，上半年累计清缴入库近 5000 万元。四是创新财源建设模式。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源建设工作的通知》，组建财源建设专门工作队伍，积极引导政府投资项目外地施工企业在我市注册纳税，截至目前已先后引导 9 户承建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的外地企业在我市设立分支机构，预计全年增加税收 1000 万元。开发财源建设信息系统，有效解决信息不对称造成税源流失问题，上半年整理有效涉税信息入库 5900 条，形成地方税收 2624 万元。建立“以地控税”税源核查信息系统，实现无缝覆盖式数据比对，确保城镇土地使用税应收尽收。

（三）优化结构保障重点，全力服务民生改善。坚持民生优先理念，持续调优支出结构，上半年各级财政民生投入 44.5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2.9%，同比提高 1.3 个百分点。一是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全面落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为全市 60 周岁以上居民发放养老金 3.3 亿元。拨付 6855 万元，为 2.2 万名农村低保人员发放补贴，为特困人员发放基本生活资金和照料服务补助，完善物价上涨与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联动机制。拨付 1.1 亿元，保障退役士兵安置和各项权益全面落实，对困难退役士兵

给予救助。二是支持教育事业均衡发展。认真落实困难学生救助政策，发放救助金 1231 万元，1.2 万名学生受益。拨付 1444 万元，全面落实农村非公办幼儿教师工资保险待遇。拨付校车运营补贴资金 1029 万元，保障广大学生安全出行。拨付华阳中学购买学位费用 751 万元，支持民办教育健康快速发展。拨付 1.8 亿元，用于青农大平度校区建设和全市薄弱学校基础设施办学条件改造提升。三是保障医改深入推进。拨付 3 亿元，持续抓好农村大病医疗保障，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484 元提高至 614 元，进一步减轻城乡居民医疗费用负担。拨付 1.3 亿元，继续加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投入。多方筹措资金，支持第七人民医院搬迁、市人民医院临床技能培训中心新建、危重孕产妇及新生儿救治中心扩建等项目加快实施。四是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及时足额拨付政策性农业保险 2958 万元，完善政府救灾方式，分散降低农业风险。争取上级补助资金 2.2 亿元，在南村镇、蓼兰镇实施 16 个标段、总面积 14.5 万亩的高标准农田建设。拨付资金 3920 万元，继续改善农村公路路网，提升公共交通水平。筹措资金 9521 万元，加快推进 327 个村庄“一事一议”村级公益事业和美丽乡村建设。

（四）加强管理深化改革，提高资金使用绩效。针对前期巡查、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对财政工作流程进行全面梳理优化，对重点改革事项实行挂牌督战，切实做好建章立制和改革创新两篇文章。一是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先后印发《加强全市财政预算执

行管理的通知》《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 7 个制度性文件，从支付指令控制、专项资金管理、支出执行进度、公款存放、收入质量、财政往来款、预决算公开等七个方面进行全面规范明确，有力提升了财政财务管理水平。选取 6 个重点专项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目前 3 个已基本完成。强化招标控制价审核，上半年共审结项目 15 个，审减额 1597 万元，审减率达 11%。对市、镇两级政府债务情况开展全面梳理排查，制定政府债务风险化解方案，有效防控债务风险。

二是强化财政资金监管。举办多期政府采购业务培训班，正式启用青岛市政府采购一体化交易平台。建立公务卡使用情况通报制度，督促提高公务卡结算率。调整大额现金提取日累计额度，由原来不超 2 万元改为 1 万元。加强预算单位账户管理，开展财政暂付款项全面清理，健全预算执行动态监控预警机制，组织开展严肃财经纪律和精准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检查，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运转、高效使用。

三是深化财政改革创新。成功争取社会治安安全工程项目新纳入财政部 PPP 项目库，累计入选财政部 PPP 项目库数量达到 11 个，估算总投资 122.6 亿元，项目数量、投资额度均居青岛 10 区市前列。认真做好已入库 PPP 项目的整改完善，目前已有 10 个项目完成整改，并顺利通过上级审核。修订完善市属国有企业管理体制改革方案，建立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上半年实现改制企业产权出售收入 1.1 亿元。在各镇（街道、园区）全面推行“金财应用平台账务核算系统”，实现镇级财

政管理平台、账务核算软件、记账办法“三统一”。加大涉农、生态补偿等专项资金整合力度，集中投向精准扶贫、美丽乡村、农业基建等关键民生领域。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总体看，上半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但财政运行管理中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受宏观经济形势和结构性减税降费叠加影响，部分重点企业、重点行业纳税减少，财政收入增速放缓；财政刚性增支因素有增无减，收支矛盾愈加突出，资金调度比较困难；镇域间财政收支不平衡现象较为突出，多数镇仍靠市财政超拨调度款保工资、保基本运转；专项资金重分配、轻管理问题仍然存在，绩效评价结果未充分发挥作用。对于上述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三、下半年工作思路

（一）更大力度支持动能转换，进一步夯实财税增收基础。

抢抓青岛成功举办上合峰会带来的发展新机遇，继续开展“千企招商大走访”活动，支持引进、落户一批科技含量高、支撑作用大、动能转换效应明显的产业大项目、好项目。支持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加快设立和规范运作，并通过财银企联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多渠道筹措资金，助力新旧动能转换重点项目、金融小镇和南部新区加快建设，保障“智汇平度”人才工程、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推动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上级出台的各项税费减免政策，用好各类扶持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及时拨付

财政奖补资金，支持企业转型发展、创新发展、绿色发展。

（二）健全完善财税征管措施，进一步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高度关注中美贸易摩擦、税收征管体制调整等新情况、新问题，进一步加强财税形势分析研判，切实提高组织收入的前瞻性和精准度。充分发挥财源建设信息系统和“以地控税”税源核查信息系统作用，推动涉税信息互联互通、资源共享，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措施有力的综合治税新体系。下大气力引导督促外地企业尽快在平注册纳税，在资金拨付、项目验收、产权登记等环节严格落实协税护税措施，确保政府投资建设领域税收全面实现属地缴纳、应缴尽缴。进一步完善市镇财政体制，提高税收清欠、总部经济等镇级财政分成比例，充分调动镇街清欠积极性，鼓励镇街积极发展总部经济，努力拓宽财政增收渠道。

（三）持续深化财税改革，进一步提高依法理财水平。

高度重视国有资产和资源管理，不断提高公共资源配置效率。进一步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坚决防控和化解债务风险，积极争取上级财政代发各类债券，切实缓解财政收支压力。全面完成6个重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将评价结果作为政策调整、预算安排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坚持节用裕民，引导各方面厉行节约、精打细算，把有限的财政资金集中用于保重点、补短板、强弱项。进一步健全完善国库集中收付、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基本建设投资等制度，注重运用法律和规章制度规范财政管理秩序，严肃查处挤占挪用和损失浪

费财政资金等行为。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完成 2018 年财政预算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锐意进取、埋头苦干，多措并举、精准施策，统筹做好财政预算各项工作，为顺利完成“五年大变化”目标、加快建设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表一

平度市2018年1-6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2018年1-6月执行数	
		金额	占预算%
一、税收收入	354395	183583	51.8
增值税	146048	80058	54.8
营业税		585	
企业所得税	57541	18394	32
个人所得税	8750	6400	73.1
资源税	4460	1920	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602	10661	51.7
房产税	12662	7953	62.8
印花税	3125	3477	111.3
城镇土地使用税	34138	15304	44.8
土地增值税	24888	12016	48.3
耕地占用税	12907	7396	57.3
契税	23891	16658	69.7
烟叶税	34		
环境保护税	873	172	19.7
车船税	4476	2589	57.8
二、非税收入	225665	135772	60.2
专项收入	18464	8465	45.8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8059	35673	61.4
罚没收入	11644	7724	66.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1421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37498	72204	52.5
其他收入		28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580060	319355	55.1

表二

平度市2018年1-6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2018年1-6月执行数	
		金额	占预算%
一、一般公共服务	92230	58138	63
二、国防支出	156	163	104.5
三、公共安全支出	39617	24044	60.7
四、教育支出	276442	169616	61.4
五、科学技术支出	10465	11314	108.1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145	2048	25.1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172085	106961	62.2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7045	84848	79.3
九、节能环保支出	5565	4808	86.4
十、城乡社区支出	44769	34598	77.3
十一、农林水支出	121650	28658	23.6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3298	1018	30.9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44	2334	59.2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126	1296	41.5
十五、金融支出	211	286	135.5
十六、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3307	1801	54.5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760	251	6.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65	168	7.4
十九、预备费	4520		
二十、其他支出	2162	1829	84.6
二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11476	2099	18.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916238	536278	58.5

表三

平度市2018年1-6月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2018年1-6月执行数	
		金额	占预算%
一、税收收入	14971	5970	39.9
增值税	2589	868	33.5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6	10	166.7
个人所得税	2944	1439	48.9
资源税	208	267	12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5	153	32.2
房产税	130	69	53.1
印花税	81	60	74.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63	65	39.9
土地增值税		14	
车船税	4476	2448	54.7
耕地占用税	33	539	1633.3
契税	2993		
烟叶税			
环保税	873	38	4.4
二、非税收入	172942	116496	67.4
专项收入	12235	8465	69.2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7757	35673	61.8
罚没收入	11538	7583	65.7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1421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91412	53069	58.1
其他收入		28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187913	122466	65.2

表四

平度市2018年1-6月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2018年1-6月执行数	
		金额	占预算%
一、一般公共服务	41196	31182	75.7
二、国防支出	156	78	50
三、公共安全支出	36481	22394	61.4
四、教育支出	115550	45170	39.1
五、科学技术支出	1485	564	38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721	1766	22.9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157020	95918	61.1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3872	79754	76.8
九、节能环保支出	5565	4720	84.8
十、城乡社区支出	9633	8244	85.6
十一、农林水支出	100550	18681	18.6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3298	946	28.7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44	1723	43.7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26	1296	42.8
十五、金融支出	211	286	135.5
十六、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3307	1672	50.6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144	251	11.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65	168	7.4
十九、预备费	4520		
二十、其他支出	2162	1829	84.6
二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11476	2099	18.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615582	318741	51.8

表五

平度市2018年1-6月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2018年1-6月执行数	
		金额	占预算%
一、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8790	72282	66.4
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00	843	168.6
三、污水处理费收入	300		
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109590	73125	66.7

表六

平度市2018年1-6月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2018年1-6月执行数			占预算%
		合计	市级支出	补助镇级支出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34	34		10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4	34	34		1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6	185	185		9.4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966	185	185		9.4
三、城乡社区支出	106809	77383	30544	46839	72.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6009	77383	30544	46839	73.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				
四、其他支出	3593	1502	1502		41.8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593	1502	1502		41.8
五、债务付息支出	2781	700	700		25.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781	700	700		25.2
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115183	79804	32965	46839	69.3

表七

平度市2018年1-6月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2018年1-6月执行数	
		金额	占预算%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88662	45510	51.3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92259	42685	46.3
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180921	88195	48.7

表九

街道、开发区2018年1-6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街道及开发区名称	2018年预算数	2018年1-6月执行数	
		金额	占预算%
开发区	103410	56296	54.4
东阁街道	51160	17254	33.7
李园街道	26513	9879	37.3
同和街道	46757	16189	34.6
凤台街道	28101	19882	70.8
白沙河街道	12094	6585	54.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268035	126085	47.0

表十

街道、开发区2018年1-6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街道及开发区名称	2018年预算数	2018年1-6月执行数	
		金额	占预算%
开发区	55003	31034	56.4
东阁街道	33116	10232	30.9
李园街道	29912	15221	50.9
同和街道	33723	11469	34
凤台街道	12084	5062	41.9
白沙河街道	17190	7984	46.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81028	81002	44.7

表十一

街道、开发区2018年1-6月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支出执行表

单位：万元

街道及开发区名称	2018年1-6月执行数
开发区	239
东阁街道	7665
李园街道	10494
同和街道	
凤台街道	10590
白沙河街道	947
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29935